

山东金润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

住所：山东省淄博市周村区周隆路7077号

2022年11月

##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_\_\_\_\_  
李家泉                      贾衍光                      罗兰

\_\_\_\_\_  
孙兆荣                      赵琦

全体监事签名：

\_\_\_\_\_  
王静                      陶德臣                      韩飞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_\_\_\_\_  
贾衍光                      罗兰

\_\_\_\_\_  
孙兆荣                      赵琦

山东金润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1日

## 目录

声明 .....	2
目录 .....	3
释义 .....	4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5
二、 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	7
三、 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情况 .....	9
四、 有关声明 .....	10
五、 备查文件 .....	11

##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金润德	指	山东金润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全国股转系统、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江海证券、主办券商	指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除有前缀外，均指山东金润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除有前缀外，均指山东金润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除有前缀外，均指山东金润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高管、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本次发行	指	山东金润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自办发行)
投资者	指	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规定的投资者
在册股东	指	截至股权登记日，公司股东名册股东
《股票认购协议》	指	《山东金润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票认购协议》
《定向发行说明书》	指	《山东金润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说明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监督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定向发行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
《公司章程》	指	《山东金润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山东金润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	金润德
证券代码	838672
主办券商	江海证券
所属层次	基础层
所属行业	制造业（C）金属制品业（C33）结构性金属制品业（C331）金属结构制造（C3311）
主营业务	不锈钢焊管、水管及配套管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发行前总股本（股）	51,824,000
实际发行数量（股）	1,286,000
发行后总股本（股）	53,110,000
发行价格（元）	2.90
募集资金（元）	3,729,400
发行后股东人数是否超 200 人	否
是否属于授权发行情形	否

本次发行符合《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四十七条的规定，不存在非现金资产认购、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动、不存在特殊投资条款安排。

### （二）现有股东优先认购的情况

#### 1、《公司章程》对优先认购安排的规定

《公司章程》对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未作规定。

#### 2、本次发行优先认购安排

根据《定向发行规则》第十二条规定：“发行人应当按照《监督管理办法》的规定，在股东大会决议中明确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针对本次发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的议案》，明确表明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对现有股东不做优先认购权安排，公司在册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优先认购权。

#### 3、本次发行优先认购安排的合法合规性

公司本次发行现有股东无优先认购安排，符合《监督管理办法》、《定向发行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 （三）发行对象及认购情况

本次发行对象共计 2 名，均为符合要求的投资者。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发行对象类型			认购数量 (股)	认购金额 (元)	认购方式
1	李磊	在册股 东	自然人 投资者	其他自 然人投 资者	1,266,000	3,671,400	现金

2	罗兰	在册股 东	自然人 投资者	董事、 监事、 高级管 理人员	20,000	58,000	现金
<b>合计</b>	-		-		1,286,000	3,729,400	-

本次发行认购的资金均为自有、自筹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利用公司获得任何形式财务资助的情形；不存在他人代为缴款情形；不存在非法募集他人资金的情形；不存在他人委托持股、代持股份的情形。

本次发行对象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情形，本次股票发行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诚信监督管理指引》的要求。

#### （四）实际募集资金未达到预计募集金额时的投入安排

本次发行认购对象已足额认购，不存在实际募集资金金额未达到预计募资金额的情形。

#### （五）新增股票限售安排

序号	名称	认购数量（股）	限售数量（股）	法定限售数量（股）	自愿锁定数量（股）
1	李磊	1,266,000	0	0	0
2	罗兰	20,000	15,000	15,000	0
<b>合计</b>		1,286,000	15,000	15,000	0

##### 1、本次发行限售安排

本次股票发行对象认购股份除法定限售情况外，无自愿限售安排或自愿锁定承诺。

##### 2、本次限售安排的合法合规性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公司本次发行对象中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上述发行对象需遵循《公司法》《定向发行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关于限售的要求，将在本次认购完成后对其新增股份的按规定办理限售手续。

除此之外，本次股票发行对象不设置自愿锁定承诺。

本次定向发行新增股份限售安排合法合规。

#### （六）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情况

为了保障公司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合法合规，公司于2022年8月2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22年9月6日召开的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本次定向发行股票认购前，公司已开立了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专户情况如下：

户名	山东金润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市周村区支行
账号	937003010124018890

发行对象已按照认购公告要求将认购款汇入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截止本报告出具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将严格按照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使用募集资金。

#### （七）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公司已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市周村区支行、江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

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

#### （八）本次发行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本次发行无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 （九）本次发行涉及的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机关核准、登记、备案等程序

公司不属于国有企业，亦不属于外商投资企业。本次股票发行除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履行股票发行自律审查程序外，不涉及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程序。本次发行人对象均为境内自然人，不涉及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程序。

#### （十）本次定向发行是否规范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在本次定向发行中已规范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公司严格按照《非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要求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报告期内，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不存在因信息披露违法或违规被中国证监会采取监管措施或给予行政处罚、被全国股转公司采取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的情况。

## 二、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 （一）发行前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等比较情况

#### 1. 本次发行前，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李家泉	21,952,180	42.36%	16,383,360
2	陈娟	15,249,920	29.43%	10,166,614
3	贾衍光	4,480,000	8.64%	3,360,000
4	陶君	2,240,000	4.32%	0
5	罗兰	1,504,000	2.90%	1,128,000
6	单体金	847,000	1.63%	0
7	高晓	800,000	1.54%	0
8	李磊	725,300	1.40%	0
9	孙磊	433,600	0.84%	0
10	张苗	400,000	0.77%	0
	合计	48,632,000	93.83%	31,037,974

#### 2. 本次发行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李家泉	21,952,180	41.33%	16,383,360
2	陈娟	15,249,920	28.71%	10,166,614
3	贾衍光	4,480,000	8.44%	3,360,000
4	陶君	2,240,000	4.22%	0
5	李磊	1,991,300	3.75%	0
6	罗兰	1,524,000	2.87%	1,143,000
7	单体金	847,000	1.59%	0
8	高晓	800,000	1.51%	0
9	孙磊	433,600	0.82%	0

10	张苗	400,000	0.75%	0
合计		49,918,000	93.99%	31,052,974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第一大股东均不会发生变化。

## （二）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股东人数、资产结构、业务结构、公司控制权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 1. 本次股票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

股票性质		发行前		发行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无限售条件的股票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0,652,126	20.55%	10,652,126	20.06%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1,654,000	3.19%	1,659,000	3.12%
	3、核心员工	320,000	0.62%	320,000	0.60%
	4、其它	7,685,900	14.83%	8,951,900	16.86%
	合计	20,312,026	39.19%	21,583,026	40.64%
有限售条件的股票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6,549,974	51.23%	26,549,974	49.99%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4,962,000	9.57%	4,977,000	9.37%
	3、核心员工	0	0%	0	0%
	4、其它	0	0%	0	0%
	合计	31,511,974	60.81%	31,526,974	59.36%
总股本		51,824,000	100.00%	53,110,000	100.00%

### 2. 股东人数变动情况

发行前公司股东人数为37人；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东0人，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人数为37人。

本次发行后，公司股东人数未超过200人，符合《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中关于豁免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核准股票发行的条件。

### 3. 资产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定向发行后，公司共募集资金3,729,400元，公司的总资产有所提升，净资产增加，资产负债率降低，资本结构进一步改善，有助于提高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

### 4. 业务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业务结构将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主营业务没有发生变化。

### 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任职情况	发行前持股数量（股）	发行前持股比例	发行后持股数量（股）	发行后持股比例
1	李家泉	董事长	21,952,180	42.36%	21,952,180	41.33%
2	贾衍光	董事、总经理	4,480,000	8.64%	4,480,000	8.44%
3	罗兰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1,504,000	2.90%	1,524,000	2.87%
4	孙兆荣	董事、副总经理	240,000	0.46%	240,000	0.45%
5	赵琦	董事、财务负责人	0.00	0.00%	0.00	0.00%
6	王静	监事会主席	120,000	0.23%	120,000	0.23%
7	陶德臣	监事	88,000	0.17%	88,000	0.17%



8	韩飞	职工代表监事	0.00	0.00%	0.00	0.00%
合计			28,384,180	54.76%	28,404,180	53.49%

### （三）发行后主要财务指标变化

项目	本次股票发行前		本次股票发行后
	2020年度	2021年度	2021年度
每股收益（元/股）	0.32	0.39	0.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82	2.15	2.10
资产负债率	27.97%	35.91%	34.71%

### 三、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情况

本次发行涉及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

《山东金润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自办发行）》（公告编号：2022-034）自2022年8月22日首次公告后，公司共对定向发行说明书进行了1次修订，具体情况如下：

2022年9月29日，公司公告披露《山东金润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自办发行）（修订稿）》（公告编号：2022-042），公司根据全国股转公司的反馈意见及要求对定向发行说明书相关内容进行了更新修订。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等规定，上述对定向发行说明书的修订均不涉及发行对象、认购数量、认购价格、募集资金用途等要素的改变。相关发行事项无重大调整，无需重新履行审议程序。

#### 四、有关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名：

\_\_\_\_\_  
李家泉

\_\_\_\_\_  
陈娟

2022年11月1日

控股股东签名：

\_\_\_\_\_  
李家泉

\_\_\_\_\_  
陈娟

2022年11月1日

--

## 五、备查文件

- (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三)《2022 年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四)附条件生效的《股票认购协议》
- (五)《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 (六)《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
- (七)《股票定向发行认购提前结束暨认购结果公告》
- (八)《验资报告》
- (九)其他与本次定向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